

G78  
W446

大博士教小小孩 美国儿童性格教育丛书

# 阅读的 策 略

耶鲁大学心理学博士  
温迪·威廉姆 / 著



A0999125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阅读的策略/(美)威廉姆著;杜沐译. —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2002.3

(大博士教小小孩:美国儿童性格教育丛书)

ISBN 7 - 219 - 04516 - 6

I. 阅... II. ①威... ②杜... III. 读书方法  
IV. G7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10243 号  
桂图登字 20 - 2002 - 014

责任编辑 金芷竹

## 阅读的策略 (美)威廉姆 著

---

出版 广西人民出版社  
(邮政编码:530028  
南宁市杜春路 6 号)  
印刷 北京瑞兴印刷厂  
开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 7.25  
字数 150 千字  
版次 2002 年 4 月 第 1 版  
印次 2002 年 4 月 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10000 册  
书号 ISBN 7 - 219 - 04516 - 6/G·1081  
定价 14.00 元

---

## 序　　言



老伙计，这不是书。谁接触到它，就接触到一个人。（沃尔特·惠特曼）

书房就是圣殿。（拉尔夫·沃尔多·爱默森）

我只读一部分书，是彻头彻尾的通读。（萨姆·戈德文）

序  
言

米歇尔一进门就不知不觉地拉长了脸，因为她下班刚回家就看见女儿梅根又桩似地待在电视机前——这已经是这个星期的第四次了。她为什么就不能拿起一本书画读读呢？米歇尔无法理解，总觉得梅根情愿在那个荧光屏前耗尽一生。五岁时她还倒喜欢提问题，什么都问，看上去对学习很入迷，现在却像一件家具那样一动不动地坐着看电视。

当天深夜，米歇尔的丈夫马克问妻子为什么不开心。她说，“我是为梅根担心。她在学校学习还不错，可是阅读作业太少——几乎没什么能让她花功夫的。要是再一直这样下去，她不就是要一直看电视连续剧、打电玩过一辈子了吗？我像她这么大的时候总是一连几个小时待在自己的房间里入迷地看书；妈妈要连叫我三次，我才下楼去吃饭。可是我



---

一次也没有看到梅根出于兴趣主动拿起什么书去看。她读的都是学校的书；而且还总是要同时开着电视，恨不得马上丢开书。她读书从来不像我们那样，我们纯粹是因为喜欢。恐怕这样下去对她以后没有什么好处。”

马克说，“我觉得没有必要把这件事看得太重了。梅根很聪明，她自己会渐渐读起书来的。话说回来，现在的小孩哪个能像我们那样读书呢？”

米歇尔的担心确实不无道理：习惯于读书的孩子无论是在学校还是在平时的生活中都显得十分突出。无数研究结果证明，孩子们的阅读活动与他们的学习成绩、智商以及他们的学习动机有着必然的联系。喜欢读书的孩子实际上就是喜欢学习的孩子，也是学习成绩较好的孩子，因为他们听课听得更明白，记得更清楚。他们知道该如何去解决问题，如何寻找并利用资料。他们比一般的孩子词汇量大，讲起话来显得少年老成。总之，这类孩子知识广泛，博闻多见，而且他们的知识比那些从电视节目和电玩中获得的知识更有用。另外，喜欢读书的孩子学起写作来也比一般的孩子们更快、更有效。他们的作文显得很有意思，所以老师总是给高分。无论是好的学习还是好的写作，都是始于良好的阅读习惯，阅读确实能为孩子打开生活的大门。

米歇尔的丈夫认为孩子渐渐长大后会自然而然地重视阅读，这种看法很有典型性，可以代表很多



---

父母的意见。然而他们错了，因为读书是一种习惯，这种习惯在人的一生中越早养成越好。如果孩子的家庭和学校不能强化读书的乐趣，他们是不会突然在哪一天奇迹般地喜欢起读书来的。父母必须为孩子创造读书的时机，帮助他们养成这种最重要的习惯。阅读的习惯需要在实践中培养，这就和其他习惯一样。然而孩子一旦有了兴趣，就会自己不断阅读，从中获益。



序

言

**如果我们读书花的钱不比嚼口香糖花的钱多，那么这个国家是绝不会文明的。**

——艾尔伯特·哈巴德

**阅读所有的好书，就像是和历史上所有的完人谈话。**

——笛卡尔

**阅读就是借别人的头脑替自己的头脑思考。**

——叔本华

### **不愿读书的孩子**

为什么有些孩子不愿读书？很多孩子在学校学习还不错，但是你总是看不到他们读书入迷的时候。假如你就是这样的孩子的父亲或母亲，那么也许你还可以记得，你自己小时候从书中所看到的世界是多么丰富多彩！也许你小时候喜欢的是侦探小说，也许是爱情传奇，甚至也许是连环漫画——总之这

---

些都是书，而且你总是急不可耐、如饥似渴地阅读。可是现在你的孩子却一见书就怕，为此你忧心忡忡，因为你知道读书对你自己的童年来说是多么重要。

科学研究已经证明你的担心是很有道理的：首先，阅读与我们成年人在社会上大部分领域中的成就是直接相关的。其次，阅读是孩子可以逐渐学会的一种习惯。仅仅由于孩子不愿读书就善罢甘休是不明智的。你可以使用很多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策略；也有一些策略并不成功，对你的孩子来说不起作用，可是这类不成功的策略偏偏是父母经常使用的。为什么会这样呢？原因就是：孩子的环境是父母创造的，因而父母常常成为孩子读书问题的一部分。要了解哪些策略能在孩子身上发挥作用，并进而有效地使用这些策略，就需要认识你自己在孩子的读书中能发挥什么样的作用，必须理解你和孩子之间的互动性，并且认识这种互动性对孩子阅读行为的影响。只有这样，你才能改变你们的关系，创造一个能使孩子读书、鼓励读书的环境。

具体地说来，父母能做些什么呢？而且，更重要的问题是：父母经常性的做法有什么错呢？我自己和其他一些人的研究表明，有些策略很简单，但可以使孩子热衷于读书。在耶鲁大学指导哈佛—耶鲁实用创造性智力学习研究项目的过程中，我曾倾听家长、教师、小孩讲孩子为什么爱读书或不爱读书，也曾倾听孩子自己面对的问题，以及他们的父

---

母和教师如何看待同样的问题。我明白了是什么能使孩子热衷于读书，又是什么原因让他们至少一个月不碰书。

《阅读的策略》就是要告诉读者这些看法和想法，为你们提供一些简单而行之有效的策略，让你能够马上运用这些策略使你的孩子对读书热中起来。本书以实例向你表明应该如何鼓励孩子读书，如何在孩子不爱读书的情况下让他主动读书。另外，还有一点也同样重要，即本书同时分析了家长所经常采用的各种各样不成功的策略。《阅读的策略》中有多年来通过和家长、教师、孩子们交谈所收集的逸闻趣事。在整个写作过程中，我始终考虑到家长：让你能够从中读到可以联系实际的东西，让你能够理解其中的意味。如果你需要找到一种能够马上发挥效用的建议，可以从书后所附的七十五种使孩子读书的快捷方式中找到答案。

从此书中，你将了解到如何创造有利于孩子读书的环境，你将了解各种类型的小孩和他们各不相同的读书难题，进而认识那些可以促使不同类型的孩子读书的方法。《阅读的策略》中所描述的六种孩子的情况都是我观察到的真人真事，以此做代表说明小孩不愿读书的原因究竟有哪些。我描述了那些用心良苦但方法不当的家长，提出了实践证明能够促使孩子读书、以读书为乐的策略。

本书所列举的小孩子年龄都在九岁到十六岁之



序  
言

---

间。第一章中的阿什利的故事讲的是一个十三岁的七年级学生，父母年龄较大，事业有成，全心全意在工作上，对她的事几乎不管。阿什利因父母的宽厚放任而成了受害者，读书是遭受损失最重的一件事。

第二章中的本是一个十六岁的十一年级学生。他是一个电脑迷，喜欢高科技，而不大和别人打交道。他母亲把他塑造成一家之主的大男人角色，这种脱离现实和不适当的过高期望反而使本的读书问题显得更加严重。

第三章列举了九岁上小学三年级的劳拉，但她的生活安排得比大多数专业人士还要紧张。她总是忙忙碌碌、疲于奔命，奇怪的是她并没有患胃溃疡，只是养成了不读书的习惯。

第四章中的杰里米年龄十二岁，他的故事充分说明很多家长为之头疼的祸害都来自同样一种东西，即令人讨厌的电玩。杰里米难以有时间读书，原因一方面在于他的闲暇时间全都花在电玩上，另一方面也是因为他父亲没有支持、帮助、引导他在家里把书读得更好。

第五章是金的故事，故事中一个十四岁的九年级学生读书还不算差劲，但宁可去画画儿、表演节目或写诗，就是不愿为妈妈替她规划的事业做准备，不愿阅读父母选择要她读的书。

在本书最后的第六章中，十岁的蔡斯对考试不

---

及格怕得要死，害怕辜负父亲对他的过高期望。蔡斯总以为自己太愚蠢，其实并非如此，他的读书问题直接来自于他对自己能力采取过低的估计。

上述六个孩子的情况包括了所有不愿读书的小孩身上最突出、最具有代表性的难题，你很可能从中发现某个小孩和你自己家的孩子十分相似。我发现小孩的读书障碍都有一些基本的特点，我们往往再三看到小孩、学校、家庭三方面相互关系的相同类型。所以，虽然我在这里只列举了六个孩子，但是他们身上所体现的各种读书问题实际上也就是影响大多数不愿读书的小孩的情况。你完全有可能感到你自己和你的小孩就在其中，如果真是这样的话，你就可以从这本书中获得必要的信息和策略，从而改变自己的小孩不愿读书的状态。

很多家长感到孩子的读书问题对他们来说很棘手，甚至感到无论如何都无济于事。这种家长认为孩子的读书行为是个非同一般的难题，自己对此无能为力。还有一些家长觉得自己也没有受到过良好的教育，或者觉得自己的家庭根本就不是“读书型的”家庭。有些人认为这种事情是学校应该解决的问题，他们自己不必插手其中。另外还有一些人，虽然已经意识到他们可以设法改变孩子的情况，但由于自己太忙也就对此不了了之。无论你自己属于哪一类人，现在都应该打消顾虑，收回借口，从现在开始帮助你的儿女以愉快的心情去读书。现在就



序  
言

---

是开始做起的大好时机，再好不过了。

人们都说生活就是一切，但我以为更重要的还是读书。

——洛根·皮尔索尔·史密斯

不要去读科幻小说，如果你死在床上时床头柜上有一本科幻小说实在太难看了。应该保证你读的东西能让你半夜死去时的样子轻松自然。

——P.J. 奥鲁克

一个人如果不读好书，那么他还不如一个文盲。

——马克·吐温



---

## 目 录

---

序言 1

①宽厚放任，孩子受害：阿什利的故事 1

②电脑迷：本的故事 34

③疲于奔命的孩子：劳拉的故事 68

④电玩大王：杰里米的故事 110

⑤标新立异，独树一帜：金的故事 144

⑥见难却步：蔡斯的故事 180

附录：能使孩子读书的七十五种快捷方式 214



---

---

① 宽厚放任，孩子受害：



阿什利的故事

---

读书无论太快还是太慢，结果都将一无所获。  
(布莱斯·帕斯卡)

杂志总是使人联想到书籍，所以，有心人必须把它看做文学的爱心大奉献。(弗兰·勒伯威茨)

阿什利坐在自己的房间里呆呆地盯着一篇短篇小说。这是她明天上国一英语课前应该读完的阅读作业。书上的字看上去很精美，阿什利打了个哈欠，又尽量读起来，可她的思想总是不停地开小差，不由自主地想到其他更有意思的事情——这个星期五晚上的舞会。目前最让她动心的罗比、还有下个月要放的一个星期假。想着想着，她脑子里全被这些事情塞满了，于是开始昏昏欲睡，感到读书很无聊。

这时，她家里看小孩的保姆兼女管家唐娜正在厨房打电话，就像平时那样根本没有注意阿什利。唐娜是个动物饲养员似的管家，每天要做的事就是维持家里平安无事，让已经十三岁的阿什利穿好吃饱。除了这些不得不做的事情以外，唐娜的脑筋全都花到了她的社交生活上——也许说是花到了她的

性生活方面更合适一些，因为她脑子里只有这个念头。阿什利在性生活方面的基础知识简直让人吃惊，这全都应该归功于唐娜。可以想见，除了不时读读封面上印着少年不宜看的照片的艳情小说外，阿什利是几乎不读书的。

阿什利的父母在家和她们一起待的时间不多，她妈妈帕特里夏每天上班工作十二小时，是当地一家医院的院长；爸爸查尔斯是同一家医院的放射科医生，工作没有妈妈那样紧张，但他参加的体育活动多得惊人，软式壁球啦，普通网球啦，高尔夫啦，跑步啦，使他每天至少锻炼两个小时以上。阿什利有个哥哥，是一所著名大学的三年级学生，他们之间十岁的年龄差距使阿什利从小似乎就像是个独生女儿，而她父母比她的同伴们的父母年龄也要大十岁左右。

阿什利实际上是个很不错的女孩，可以说是人见人爱。无论是在学校还是在家里她都能积极配合、帮父母或同学做事，从来不惹是生非，给人添麻烦。她哥哥詹姆斯在所有人眼里都是个“大人物”，而阿什利却生性腼腆乖巧，处处与人随和。学校的有些老师都记住了詹姆斯——记得清清楚楚，以至于只要有人一提起阿什利的姓他们就不由自主地叹气。然而阿什利和他们所想的完全不同，她和她那才气不小但没人应付得了的哥哥根本不是同一块布上剪下的料子。



---

阿什利正昏昏欲睡的时候，唐娜震耳欲聋的声音把她叫醒，催她去吃饭：又是一顿味淡汤清、缺乏营养的饭。唐娜认为，阿什利必须在青春期保持苗条的身材，这是阿什利最有价值的资本，并且三番五次地告诉她说，要是年轻时就积累了脂肪，长大成人后不管怎样减肥都无济于事。她们俩在饭桌前坐下，把眼前的信件推到一边，立即吃起饭来，边吃边谈马上就要举行的学校舞会和阿什利在近期可能会结交的一位非同一般的男友。唐娜发现阿什利脸上正在长出一个小痘痘，对此十分关心，花了一刻钟的时间给她介绍家庭秘方，介绍各种化妆品，并且讲起了自己由于脸上的缺陷而造成的精神创伤是多么深痛。她答应阿什利说，可以在星期五参加舞会前帮她搽一些能覆盖她脸上痘痘的底霜。和往常一样，阿什利对唐娜明智的建议十分感激，因为自从她情窦初开以来，有关生活的这一方面的建议对她来说是最重要的。

吃完饭后，阿什利回到自己房间又拿起那篇短篇小说读了起来。虽然上面的字她大多数都认识，但读上去似乎没有任何意义。为什么要费神呢？她这样想着，耳朵里渐渐传来唐娜坐在厨房的凳子上打电话的声音，于是又合起书，梦想着将要参加的舞会。随后，她打开衣柜，开始考虑起她准备穿的衣装来。两个小时过去了，阿什利所有的衣服扔了一地，但唐娜还是说没有一件看上去像样子。她们



打算明天去商场买衣服。按照唐娜的观点，衣着上的“老黄历”肯定会毁了这次晚会——没什么合适的衣服穿，去参加舞会根本没有什么意义。

第二天一到学校，阿什利就对下午要上的英语课怕得要死，因为课堂上就要讨论她应该读完的那篇短篇小说了。她请了几个同学给她概括地讲了小说的故事情节：人物的姓名都是什么？他们最后都怎么了？他们都有哪些经验教训？故事的立意是什么？阿什利头脑敏锐，很能预测老师都会提哪些问题。她的两个朋友读完了小说，还给她补充了故事的细节，但由于她自己实际上没有好好读，所以一切都显得混乱不堪，很难记得清楚。为了能牢牢记住各个细节，阿什利一遍又一地不断按照同学告诉她的情况重复背诵故事的主线。可是同学觉得这样说来说去实在无聊，总是岔开话题问她准备在一次学校举行的表演会上怎样表演，想知道阿什利是不是要试演，准备扮演什么角色。虽说她在绝大多数社交场合都很腼腆，但表演上却很有天赋，在观众面前容光焕发。她的朋友对她的美丽容貌、出色的天才和舞台上的风姿羡慕不已。

午饭时间过得飞快，尤其因为有罗比坐在她旁边。阿什利的女朋友们呼啦一下全站起来离开了饭桌，走的时候还对她大笑和做鬼脸。阿什利觉得只要自己有胆量，一伸手就可以摸到罗比了，但正因为这一点，她更感到全身僵硬。她心里默默地祈祷，希

---

望罗比坐在跟前的目的是要请自己参加舞会。他们俩眼睛盯着金枪鱼，若有所思地嚼着口香糖，几乎一言不发，而坐在邻近饭桌前的同学们一直在看着他们。阿什利心里十分紧张，为英语课背诵的东西忘得干干净净。而且，罗比从头到尾都没有能够打消顾虑，请阿什利参加舞会。阿什利知道这一定是因为自己脸上凸起的小痘痘让他看见了；显然，像罗比这样有气质的男孩子是不会被一个脸上有麻点的女孩迷住的。上课铃响了，罗比一下子站起来走了；阿什利只好悄悄地溜进教室后排坐下，准备上英语课，心里希望在下面的四十五分钟里，老师不会注意她，叫她回答问题。

对于想要躲避提问的学生，老师总是心中有数的——这类学生往往弓着背，眼睛躲躲闪闪，不敢正视前方。阿什利的老师菲什曼当然也不例外，她已经教了多年的书，对那些想要蒙混过关的面孔一眼就能看出来，比调查局的特务还要强。所以，她一下子就叫到了阿什利：“谁能告诉我，他自己和故事中的哪个人物最像？阿什利，哪个人物最能让你联想到你自己？”

久久的一阵沉默。阿什利嗓子眼哽住了，她低着头，眼睛盯在书上，好像答案就在书页上的什么空白处一样。“嗯……嗯……是这样的，我想是卡西……因为她和我一样大，也必须去上学。”

菲什曼老师丝毫没有对她的回答表示出兴趣。

